

龙川县财政局文件

龙财农〔2019〕132号

关于下达2019年省级乡村振兴战略专项资金

(扶贫贷款贴息及培训)的通知

龙川县扶贫工作组：

根据河源市财政局《关于下达2019年省级乡村振兴战略专项资金（扶贫贷款贴息及培训）的通知》（河财农〔2019〕146号）文件精神，现将2019年省级乡村振兴战略专项资金（扶贫贷款贴息及培训）13万元下达给你局，并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此项资金主要用于扶贫农业龙头企业贷款贴息及脱贫攻坚管理培训等支出。企业名称：龙川县绿誉农业发展有限公司；绩效目标：切实发挥杠杆作用，推动我省扶贫农业龙头企业发展，带动更多的贫困农户增收脱贫致富。

二、此项资金列入 2019 年度“农林水事务-扶贫-扶贫贷款奖补和贴息（2130507）”功能分类科目。

三、请你局收到通知后，严格按照有关资金管理规定，抓紧将资金安排到具体项目，切实加强资金监管，不得挤占、截留或挪用，确保专款专用。

四、请你局加强财政资金绩效管理，对本次下达的预算指标和任务，科学合理确定绩效目标，加强绩效目标监控和绩效评价，确保年度绩效目标如期实现。



抄报：杨利华县长，邓振中常委，黄勇花副县长

发至：本局监督股、绩效评价股

龙川县财政局办公室

2019 年 12 月 4 日印发

(共印 9 份)